



比 附 表

|    |       |  |
|----|-------|--|
| 号  |       |  |
| 1  | 工程 称  | 管 安 改  |
| 2  | 工程地点  | 川 北  |
| 3  | 比 范   | 《管 安 改 规范 》  |
| 4  | 承包方   | 承包   |
| 5  | 标     | 合格   |
| 6  |       | 比 筹 贷  |
| 7  | 比 等   | “比 部分第 4 合格的比 ”  |
| 8  | 格 查方  | 格  |
| 9  | 比     | 120 (从比 达 )  |
| 10 | 比 保   | 比 保 ¥0.5 ( ), 到<br>比 达 。<br>方 : 比 保 比 保 存<br>比 本 。<br>: 川 川 发电 公<br>: 工<br>号: 2304343119122102403<br>比 比 保 存 ,<br>非比 的, 比 不被比 。<br>比 订合 保 14<br>比 保 ( )。 |
| 11 | 场     | 不  |
| 12 | 比 封   | 报 单独封 , 不得 部分合 。   |
| 13 | 比 份 和 | 本 份, 副本二份; 电 版本 1 :<br>1) 比 从 第 、 编<br>(包 何 的 , 但不包 封 、 封 [封底]),<br>: 底端 ( 白处)<br>2) 比 编 的 底端 。<br>,   |
| 14 | 比 地点  | 比 达 : 2024 6 21 10:<br>00(北 )<br>比 递 地点: “ 标地点”<br>比 递 比 并递 比<br>保 的 (盖财 ), 避 比 保<br>的风  |
| 15 | 比 标   | 标 : 2024 6 21<br>标地点: 川 发电公 产 合  |

|    |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   |      | 标                   |
| 16 | 方法 标 | 合 估法                |
| 17 | 保    | 保 合 额的 10%( 付 保 函)。 |
| 18 | 分包   | 不得 包、 法分包，分包 得比     |
| 19 | 比 电  | ， 0830-3628068      |

:

(1) 比 过 达 递方 达。 达的比 ， 比 不 。

地 : 川 北 川 川 发 电 公 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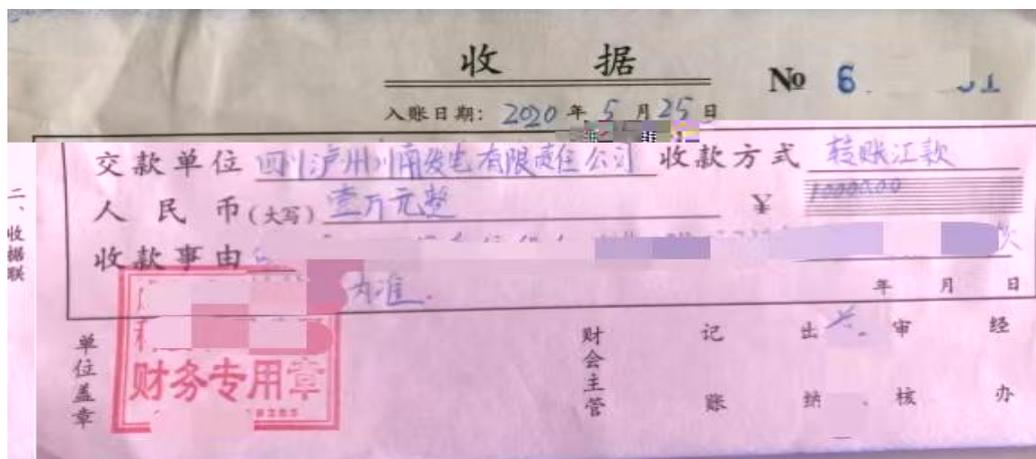
: 川 川 发 电 公 ， 13551736384。

(2) 比 必 附 的 本 “ 比 保 的 ”

( 盖 财 ) 比 递 。 否 ， 比 的 比 保 到 。

按 本 “ 比 保 ” ( 盖 财 ) ， 该 不 比 保 的 单 。

本



# 第一章 比选任务部分

1.1 定

1.1.1 比选：川 川 发电 公 安 改 。

1.2 比选：川 川 发电

的报、  
、  
等工，并部关的、合。  
公对被的负部。  
撤的到达，本。被的  
(的)不的撤而。

|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<p>法定代表 份 复</p>   | <p>被 份 复</p>   |
| <p>法定代表 份 复 反</p> | <p>被 份 复 反</p> |

被 : \_\_\_\_\_ : \_\_\_\_\_  
 : \_\_\_\_\_ : \_\_\_\_\_  
 方 : \_\_\_\_\_ 比 公 :  
 达地 : \_\_\_\_\_  
 : 盖单 公 / \_\_\_\_\_ 比 “复 核对 ”。

3.1.2 法定代表 份 (法定代表 报 的单 供)

比 称: \_\_\_\_\_ (单 称)  
 单 达地 : \_\_\_\_\_ (该地 合 达地 )  
 成 : \_\_\_\_\_

\_\_\_\_\_ : \_\_\_\_\_  
\_\_\_\_\_ : \_\_\_\_\_ 别: \_\_\_\_\_ : \_\_\_\_\_ : \_\_\_\_\_  
\_\_\_\_\_ (比 \_\_\_\_\_ 称)的法定代表 \_\_\_\_\_。  
此 \_\_\_\_\_。

附: 法定代表 份 复 \_\_\_\_\_

|   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法定代表 份 复 | 法定代表 份 复 反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
比 \_\_\_\_\_ : \_\_\_\_\_ (盖单 公 / \_\_\_\_\_)

电 \_\_\_\_\_ : \_\_\_\_\_

\_\_\_\_\_ : 盖单 公 / \_\_\_\_\_ 标 “复 \_\_\_\_\_ 核对 \_\_\_\_\_”。

### 3.1.3\_比 承 函

比 承 函 (格 )

比 承 函

称: \_\_\_\_\_

: \_\_\_\_\_

: \_\_\_\_\_ 川 川 发电 \_\_\_\_\_ 公 \_\_\_\_\_

很 参 \_\_\_\_\_ 的比 \_\_\_\_\_ .

代表 \_\_\_\_\_ (比 \_\_\_\_\_ 称) \_\_\_\_\_, 此 承 \_\_\_\_\_ :

1. 方 参 本 比 动 并 和 比 的 规 定 和 。 方 参 本 比 的 ， 动 大 法 ， 大 到 关 、 关 单 等 处 。 方 好 的 财 、 和 ， 处 被 ， 财 产 被 管 、 冻 、 产 。
2. 比 报 闭 。 比 和 合 ， 该 报 固 定 不 变
3. 方 供 的 备 创 版 本 ， 方 供 的 不 该 ， 贵 方 方 格 ( 除 合 ) 并 不 方 比 保 ( 保 ) 。
4. ， 方 到 贵 方 ， 贵 方 成 本 的 合 关 ， 并 按 比 的 规 定 比 订 合 ， 格 合 ， 按 工 程 供 的 材 和 服 。 果 合 过 程 出 材 、 服 ， 方 承 更 / ， 并 承 担 的 。
5. 个 比 过 程 ， 方 规 ， 贵 方 按 比 规 定 给 惩 罚 ， 方 。
6. ， 方 本 供 7×24 持 、 程 断 场 服 等 方 的 服 方 ， 并 方 本 供 的 备 厂 保 服 和 的 产 供 的 费 和 持 服 。
7. 本 承 函 成 合 不 分 割 的 部 分 ， 合 等 的 法 。
8. 方 比 单 并 不 定 低 的 果 ， 并 不 对 出 何 。

比 代 表 : \_\_\_\_\_

比 公 司 : \_\_\_\_\_

3.1.4 比 关 格的 函

比 关 格的 函 ( 格 )

比 关 格的 函

称: \_\_\_\_\_

: \_\_\_\_\_

: \_\_\_\_\_

公 对 比 。比 关 比  
格的 、 、陈 的、 的。 背, 公 此而  
产 的 果负 。  
此 !

比 代表 : \_\_\_\_\_

比 公 : \_\_\_\_\_

3.1.5 安 改 成功 ( 板, 供参 )

, ( 比 )  
成 公 安 改 , 该 工 成功  
不 1 。  
此 。

(合 单 称)

3.2 比 部分 包 :

比 根 比 《 规范 》编 安 改 方案和  
的 、 、安 保 措 方案。

3.3 比 报

3.3.1 报 :

(1) 比 读比 和 规范 , 根 的  
、 安 、管 等 比 报 (比 《  
规范 》 定 除 )。

(2) 比 的比 报 比 定的比 范 的 部工  
的 格 。 包 工费、改 费、 搭拆费、 备材 费、  
拆安费、 费、 费、调 费、 费

(3)、 费、管 费、 、 、保 费、安 工费、 病  
防防 费、风 费 策 规定的费 等 成本工程 的  
费 风 ( 法 规定、比 、合 定、 规范 比  
负 的除 )。

(4) 比 充分 场 、 、道 、储存 、  
何 报 的 , 何 本 场 而导  
的 工 长 不被 。

3.3.2 报 表

别 : 报 单 单独封 , 不得 和 。 不 二  
次报 。

|   |        |  |   |
|---|--------|--|---|
| 称 | 合含 ( ) |  | 备 |
|---|--------|--|---|



|          |     |   |  |    |    |  |   |
|----------|-----|---|--|----|----|--|---|
| 二、       |     |   |  |    |    |  |   |
| 号        | 称   | 号 |  | 含单 | 含合 |  | 备 |
| 1        | ... |   |  |    |    |  |   |
| 2        | ... |   |  |    |    |  |   |
| 合 ( 合含 ) |     |   |  |    |    |  |   |

：比 按 成本 的 单 ( 创 版 )， 国 产 防 、 国 产 的 测 (IDS) 和 防 (IPS)、 国 产 的 安 国 产 的 端 安 管 、 国 产 的 安 管 、 国 产 的 恶 代 防 等。

- 4. 合格的比 (凡 不 ， 不合格比 )
- 4.1 比 法 ， 被 场 管 部 常 ， 比 动 发 反 比 的 。
- 4.2 比 必 供 安 的 (并 供 )， 供 的 备 创 版， 并 对 供 的 的 负 ， 比 存 关 的 复 。
- 4.3 比 安 改 成 功 的 ， 不 得 个 ( 供 合 复 并 盖 公 )， 个 定 不 (合 对 的 合 方 的 定 不 1 的 ， 参 比 3.1.5 )， 比 不 的 安 方 案。
- 4.4 比 供 的 备 厂 保 服 ( 合 格 ) ， 产 供 的 费 和 持 服 ( 合 格 ) ) 。

4.5 比 参 比 动 ， 动 大 法 ，  
大 到 关 、 关单 等 处 。

4.6 好的财 、 和 ， 处 被 ， 财产被 管、  
冻 、 产 。

4.7 按比 供比 保 。

4.8 报 必 单独封 ， 报 不得出 当 。

4.8 供 《 规范 》 对 的 改 方案 安 、 保 方案等。

### 5. 比 保 （ 比 附表）

5.1 比 订合 14 比 比 保 （  
）， 比 订合 的， 比 保 不 并承担缔  
过 。

5.2 比 表格， 比 和比 保 封 递 ，  
返 比 保 。

|        |  |
|--------|--|
| 单 称    |  |
| 法定代表 比 |  |
| 地      |  |
|        |  |
| 号      |  |
| 电      |  |
| 动电     |  |
| 传      |  |
| 电      |  |

### 6. 合

6.1 合 订 定， 合 报 合 合 格。

6.2 合同，国家调整，合同调整：

调整合同 = 合同 ÷ (1+合同订) × (1+调整的)

7. 付方 ( 合同，不得变更)

7.1 合同部合格，方方方工归档，方办  
工毕，方方付单供合 额 100%的

发 30，方方付合 额的 95%；

7.2 合同 额的 5% 保。备厂保服 承的

，保工，保并方关部

、方方付单出 30，方方付的  
保。

8. 管核

管核《规范》和比发布的安产关管  
度。

9. 度 ( 合同，不得变更)

9.1 底。合同订 3，方服方底，  
和范本的程和方法。

9.2 (含)。备方负。备合

订 7，地点方地，并按方搬定地点，

风方成，方承担。

9.3。方供备必合单的号、，并供供  
产的产地、报关单、出厂报告和对的。备抵场，  
方方定到达场。

9.4 工。工方方，场工工不得超过 5

；方必方对度的，按保成本工。

9.5 工 。

## 10. 保 ( 合 , 不得 变更)

10.1 保 额 含 报 的 10%, 到 的 21  
 , 方 保 方 , 21 额 付 保 ,  
比 格 比 保 不 。

10.2 保 : 合 部 工 过, 方 的 保  
 额 过 方 核 30 , 方 方 过 方 核  
的 保 ( ); 但 存 合 端, 保 的 长 到  
端 毕。

10.3 果 方 不 合 并 给 方 成 , 保  
对 的 补 偿 而 付 给 方, 保 不 补 方 的,  
方 不 部分 方 偿。

## 11. 合 核 ( 合 , 不得 变更)

11.1 方 合 , 方 不 返 保 。

11.2 方 按 合 , 给 方 成 的, 方 承 担 害 偿 ,  
方 除 的 保 , 保 不 补 的, 方  
方 偿。

11.3 方 本 存 的 各 风 和 方 安 管 。 对 电 工  
、 焊 割 、 高 处 等 的 , 持 管 部  
发 的 《 操 》 ; 对 备 操 的 , 持 场 督 管  
发 的 《 备 》 ( 持 的 《 操 、 备  
管 部 国 场 督 管 查 ) 。 合 , 格  
国 关 安 产 、 保 、 、 保 持 等 方 的 关 法 法 规 、  
规 定 , 动 并 格 方 《 工 程 规 范 》 《 管 》

《 》《安 管 》《 保管 》《 、 度 核  
》 关管 度 （包 方 发布和合 发布的 规  
度）， 方 按 关 、 度对 方 反 方管 度规定的  
核。

11.4 方 保 工 的 定 ， 方 的 工 的 、  
方比 的 ， 过程 ， 除  
方 ， 方不得 更 ， 果 非 方 常  
的 而 该 ， 方 得 方 ， 等 更高 的  
代 。 方 的工 不 的， 方  
方 更 服 ， 方 合。 更 本 工  
的， 方承担 。

11.5 方 供 备必 备 单 的 号、 ， 并 供 供产  
的 产地 、 报关单、 出厂 报告。 果 方 方规定的 到达  
方 场， 方 到达工地 的， 方 根  
， 发 备、部 备 单 单不符等 ， 方 按 比  
合 定 改， 方 的合 ， 方 不 改 不 的， 方  
偿 方 此而产 的 。

11.6 方 保 方对 供的 安 备 ， 并保  
方不 此承担 何 关 产 的法 ， 方 此被第 方 产 的  
方承担。

11.7 《 川 川 发电 公 管 安  
改 》。

## 12. 合 的 除（ 合 ， 不得 变更）

12.1 方 按 方《承包 队 、 安 管 标 （ ）》（川

发电〔2022〕343号)规定 参 安 、安 底等 ， 方  
不 该 度导 法 厂 合 的， 方 除合 (合 除  
到达 对方 达地 除， )。

12.2 方 按 合 定 本合 定的 ， 方 本合  
， 出 《 共和国 法典》第 563 规定的 的， 方  
除本合 ， 方 当 方 偿 此 成的 。

12.3 合 过程 ， 方发 方 供的 备非 创版本的， 方  
方发 的 5 方 供 创版本的 备并 方 ( 此发  
的 部费 方承担)， 否 方 法 该 ， 方 单方 除合  
， 并不 保 ， 此对 方 成 的， 方 承担 偿 。

12.4 方 导 合 除的， 方 不返 保 保函  
担保 。

### 13. 订

安 、 保 、 工程 ( 订) 合 附  
合 并 订。

### 14. 和

14.1 合 ， 厂 、 工、安 、 电， 方 偿 供。

14.2 合 ， 方 。

### 15. 保

比 、 对从比 处 得 法 公 道 得 的  
( 产 、 、 等) 保 。 比 ，  
比 、 不得 何第 方 该 的 部 部分 。 比  
、 反 保 的， 承担 的 并 偿 此 成的  
。

## 16. 不

16.1 不、不服、不避并对方当成大的观，包但不害洪、地、和风暴等、动、府等。

16.2 不的报导本合法，不的方故告方，并故发 3，供故本合不的，方合迟合的。

## 17. 比

17.1 参比的单和工格比关法法规的规定，格，督的督。

17.2 比不得串比报，不得比公，不得干比的工，不得何打和，不得比、单串报，害国，公共。

17.3 比过比公告的方比达比，比比工、触。

17.4 比比工、单工的段。

17.5 比发比本标过程反标的，标格，递比的，比废标处，的比保不。

## 第二章 评审办法

### 1 构成

1.1 本 成 。 工 负 。

1.2 共 5 ， 比 的 、 成， 督 1 。

### 2 程 和 ( ， )

2.1 读比 关 。

对 备比 格的 的复 (包 、 等)、 等 。

2.2 比 澄

必 ， 比 的 查、 和比 ， 对 比 不 楚的地方 澄 ，比 到

澄 ， 澄 复 。比 澄 复 法定 代表 被 代表 公 ，澄 复 比 的 成部 分。

2.3 合 比

、 办法，对比 ，合 定 打分， 。

2.4 编 报告

成 ， 编 报告。

### 3. 打分办法

对 个比 的 单 分 ， 打分的 该比 的单 得分； 分保 点 。

3.1 分 ( 分 100 分， 0.4， 附表 1)

分表

### 分标

| 号 | 分           | 标<br>分 | 分标   |
|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|
| 1 | 公           | 20     | <p>① 国的安服 (10分)<br/>           的国的安服 (安、CISP、ISO 27001、CCRC安服等), 安服关得<br/>           分, 持关但服范不本<br/>           , 分, 供何关<br/>           该0分。</p> <p>②公背。供的公, 包成、<br/>           、队规等, 好的<br/>           碑, 得2分。</p> <p>③。供3个3成的安服<br/>           , 附概、<br/>           报告等材, 度高、本<br/>           合度高, 得2分, 高得8分。</p>   |
| 2 |             | 15     | <p>供的备单, 包但不本次<br/>           改备的初、功、策<br/>           定、故查等, 好关<br/>           。根供程度度分,<br/>           高15分, 横比分。</p>  |
| 3 | 备<br>单<br>度 | 30     | <p>① 构 (10分)<br/>           供对标方构的分报告,<br/>           别并出合改, 方案对<br/>           、, 高10分。分报告<br/>           不够, 分, 供方案不得<br/>           分。</p> <p>② 备 (10分)<br/>           按标方备单供号的, 根<br/>           供的产备分, 包不<br/>           : 备参、功点的对<br/>           关, 高10分; 备号单不符的, 根<br/>           供的方案分, 包不方案的<br/>           、程度、供产备, 高<br/>           10分。</p> <p>3. 方案保 (10分)<br/>           供方案的承, 保方案的<br/>           度, 保改成的何比负</p> |

|   |        |     |   |
|---|--------|-----|---|
|   |        |     | 到底。根保的分，高10分，承不得分。  |
| 4 | 服<br>持 | 30  | ① 服 (20分)<br>承 供 7×24 持、程 断<br>场服 等 方 服 方，根 供的<br>方案 度、 场服 度、方案 度<br>分，高得 20分。<br>②服 费 (10分)<br>根 供的 费 保 长短， 保<br>供的服 分，高 5分。<br>根 供的 保 的服 费标、 格<br>单等 分， 格合、，高 5分，不<br>供不得分。 |
| 5 |        | 5   | ① 供的 备 备的功，<br>供 材。 得 1分，高得 3分。<br>② 供 3 得<br>表， 得 1分，高得 2分。  |
|   | 分      | 100 |   |

3.2 报 分 ( 分 100 分， 0.6 )

3.2.1 定 ( 标 )

调 的比 比 报 。

:

(1) 不，到 个标 。

(2) 各比 比 报 调 到，便  
比，合 比 比 报 。

3.2.2 报 得分

比 的低 得分 100 分。各比 的高  
低，高 1% 0.5 分，。分 保 点 二。

报 得分 = 100 - [( - 低 ) / 低 × 100] × 0.5。

#### 4 合 分

分 100 分， 分 0.40；报 0.60。  
比 单 合得分= 得分  $\times$  0.4+报 得分  $\times$  0.6

#### 5 合 的

根 合得分 按得分高低 。并 得分 二 的  
第 、第二 。比 订 合 。